**理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创新能力评分细则**

**说明：**

1.创新能力得分B＝（B1＋B2＋B3），分数按百分制进行折算。

2.获奖加分均应有获奖证书的复印件或证明，截止日期为9月10日。

3.如某些项目确能证明申请人创新能力突出，但未在本“细则”中列出的，可向评审专家组提出申请，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，由评审专家组集体讨论决定。

4.学科竞赛名单认定以学校公布名单为准。

**B1**—— 大学生学科竞赛获奖，按下表加分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等级 | 国家级 | 省部级 | 校级 |
| A | B | C |
| 获奖成果 | 一 | 25 | 20 | 15 | 10 | 3 |
| 二 | 20 | 15 | 12 | 8 | 2 |
| 三 | 15 | 12 | 10 | 6 | 1 |

注：1.同一类竞赛只取最好成绩。团队获奖，按证书所列获奖人顺序以3分递减。

2.大学生数学竞赛国家级奖项属于A类。

 3.陕西省高等数学竞赛最高奖项为特等奖，三等奖计4分。

 4.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优秀奖属于省部级二等奖。

 5.不在学校公布名单内的竞赛不予认定。

**B2**——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加分:第一主持人加分如下表，其余参与人根据排名2分顺次递减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国家级 | 省 级 | 校级 | 院级 |
| 重点 | 一般 |
| 10 | 5 | 3 | 2 | 1 |

注：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须已经结题，且验收结果为合格及以上方能加分。多个项目取最高分。

**B3**——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单位，按作者排序分值依次减半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SCI | SSCI,EI,ISTP，国家发明专利 | 国家核心期刊 | 软著，实用新型 | 公开发行学术期刊（知网或万方收录） |
| 40 | 20 | 12  | 6 | 2 |

注：以上中文论文需提供期刊封面、目录和文章首页。收录论文需提供收录证明和文章首页，有多篇文章者可累加计算。

1.软著和实用新型须第一单位为学校予以加分，除掉导师，重新算排位，学生按位次（仅取前3名）得分依次减半。

2.国家发明专利须有证书予以加分。